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陳勇志

電話:06-2991111#8324 傳真: 06-2982639

電子信箱: cyg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5033399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教育部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配套措施 說明會(下稱說明會)部分場次調整辦理日期、時間及地點 (詳如說明二),請貴校惠予轉知所屬教師、學生及家長踴 躍參與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4月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39522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場次調整情形如下:
  - (一)新北市場次 (課程代碼:1973359):原訂於105年5月8 日上午9時假國立板橋高級中學辦理,調整為105年4月2 4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假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 業學校(下稱新北高工)圖書館6F辦理。
  - (二)臺東縣場次:原訂於105年5月8日下午1時30分假國立臺 東女子高級中學辦理,調整為105年5月7日下午1時30分 至4時40分假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中正堂辦理。
- 三、有關新北市場次相關問題,請逕洽新北高工教務處許棟材 主任,電話02-22612483轉分機40。



訂

線

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

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城光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靈016-04-06文 515:換:00章



訂